

四川应用技术职业学院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文件

川应院质〔2026〕6号

2025-2026 学年春季学期教学督导工作计划

为贯彻落实《督导听课实施办法（修订）》及相关配套文件精神，进一步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，本学期教学督导工作将以“听课全覆盖、反馈全闭环、整改全跟踪”为主线，以“以导为主、以导促教、以督促改、督教结合”为原则，聚焦课堂实效与教师成长双提升，特制定本计划。

一、组织领导与职责分工

在学校督导听课领导小组领导下，成立本学期教学督导工作执行组，负责计划的具体实施。

组 长：蔡兵

副组长：罗明英、高源

成 员：薛昌建、董洪清、张永华、唐英、严再均、罗

敏、吴福燕

工作职责：

1. 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：负责制定学期督导计划，组织实施校级随机听课、专项听课与交叉听课，统筹材料收集、数据分析与反馈，撰写月度简报与学期总结，并牵头对重点问题进行跟踪整改。

2. 二级学院：依据学校总体计划，制定并执行本学院督导听课计划，组织开展院级（包括院长、副院长、教研室主任、骨干教师等）听课、评价、反馈与帮扶工作，建立问题整改台账，每月报送相关材料与总结。

二、重点工作任务与安排

（一）全面深化听课全覆盖机制

1. 院级常规听课：各二级学院院长、副院长、教研室主任等须依据《督导听课实施办法》完成规定区间的听课任务。院长学期听课量 36-40 学时，含跨学院交叉听课 8-12 学时；副院长 20-24 学时，含跨教研室听课 ≥ 4 次；教研室主任 16-20 学时。听课记录统一使用教务处印制的《四川应用技术职业学院课堂教学听课记录本》，听课 2 个工作日内完成反馈与签字确认。

注：交叉听课的评价依据《督导听课实施办法》第十条执行。

2. 校级督导听课：

（1）随机听课：由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牵头，每学期组织不少于 10 学时的校级随机听课，重点覆盖教学评价中

等及以下教师、新入职教师、学生评教后进教师等。采用不预先通知的方式，真实了解常规教学状态。

(2) 专项督导：每学期确定 2~3 个专项主题，组织专家进行深入督导。本学期初步专项主题包括：实践教学质量、课程思政建设、新专业（如智能建造技术等）教学运行。

(3) 交叉听课：安排二级学院院长完成跨学院交叉听课任务，促进院际交流。

校级督导听课所用评价表格，由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统一印制并现场发放。

(二) 实施月度重点学院督导

为加强过程监控的深度与针对性，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每月聚焦一个学院进行重点督导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| 时间 | 督导学院 | 重点督导内容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2026 年 3 月 | 运动与健康学院 (宠物学院) | 公共体育课教学质量、实习实训组织与管理、教师教学能力比赛备赛、学生技能竞赛指导 |
| 2026 年 4 月 | 教育与艺术学院 | 职业教育关键要素改革（如岗课赛证融通、教学模式创新等）落实情况 |
| 2026 年 5 月 | 数智财商与管理学院 | 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能力，市域产教联合体、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的建设与运行情况 |
| 2026 年 6 月 | 智能工程学院 | 实训周教学资料完备性，包括项目式教材开发与使用、学生实训过程性材料及成果展示等 |

重点督导期间，将加大该学院校级随机听课比例，并可能围绕重点内容开展专项督导，深入课堂、查阅资料、组织说课、开展座谈。

(三) 严格执行反馈与整改全闭环

1. 及时反馈：所有听课活动均需在听课后 2 个工作日内向授课教师进行面对面反馈交流。

2. 定期反馈：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每月形成《督导听课

月度简报》，向各二级学院通报共性问题、优秀案例及改进建议。

3. 整改跟踪：各二级学院需建立《听课发现问题整改台账》，对发现问题明确责任人、整改措施与时限。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对重点问题实行“回头看”机制，确保整改到位。整改情况将纳入二级学院年度考核参考。

（四）强化评价结果运用与联动

1. 与教师发展联动：对评价优秀的教师，优先推荐参加教学竞赛与评优；对评价中等及以下的教师，启动“1+1帮扶计划”或制定针对性改进方案。

2. 与教学竞赛衔接：各二级学院应依据学期听课结果，择优推荐教师参加院级、校级教学竞赛。

3. 与考核评优挂钩：督导听课结果将作为教师年度考核、职称评定、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。

三、工作进度与材料报送

1. 学期初（第1-2周）：各二级学院制定本学院学期督导听课计划，报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备案。

2. 全学期（第3-15周）：全面开展各类听课活动。各二级学院每月末5个工作日内，向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报送听课记录本（抽查后返还）、督导听课统计表及月度总结。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每月检查计划执行情况。

3. 学期末（第16-18周）：各二级学院提交学期督导听课工作总结。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汇总分析，形成学期督导听课总报告，报学校督导听课领导小组审议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1. 组织保障：学校督导听课领导小组统筹领导，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具体协调，各二级学院严格落实。

2. 制度保障：严格执行新修订的《督导听课实施办法》及《实施细则》等文件，确保工作规范。

本计划自发布之日起执行，由教学质量监控办公室负责解释。各二级学院应依据本计划及学校相关制度，切实抓好本学期教学督导各项工作，共同提升学校教学质量。

